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一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参照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,我们参加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基于独立立场判断,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,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,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本次担保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因此,我们同意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二、 独立董事关于2019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及相关授权的独立意见

参照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,我们参加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会议审议了《关于2019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》。基于独立立场判断,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公司为了经营发展,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且进行相应的授权,风险可控, 且有利于提高办事效率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 我们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。

三、 独立董事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参照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,我们参加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会议审议了《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基于独立立场判断,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的,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;且交易遵守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按照市场情况协商确定价格,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,特别

是中小股东以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;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法律程序和相关规定。

因此,我们同意《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: 熊再辉、关振林、唐海龙 2018 年 12 月 27 日

(此页无正文, 为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:

MANS

熊再辉

关键材、

关振林

净金

唐海龙